

香港潮陽小學
2025-2026 年度 六年級考試制度簡介

(一) 考試制度

考試次數：全年三次考試

上學期：第一次考試【呈分試 2】

下學期：第二次考試【呈分試 3】、大考【畢業試】

備註：

1. 中文說話評估：於考試前一星期在上課時間進行。
2. Speaking(英文口試)：於考試前一星期在上課時間進行。
3. 普通話科筆試和口試：於考試前兩週內在上課時間安排學生考核。
4. 體育科考試：完成屬考核的課題教學後，隨堂評估。
5. 電腦科考試：安排在平時的課堂上完成考試評估。
6. 音樂科考試及視藝科考試：安排在考試期間進行。

(二) 獎勵制度

1. 「優異生」

每次考試各級設優異生獎勵，須考獲全級前三十五名，全部科目總分及格，並且平均分須達 80 分或以上，而操行亦須達 B- 或以上，可獲頒獎狀。

2. 「全級首三名」

獎勵每次考試各級平均分最高的首三名學生，可獲頒獎狀。

3. 「全級中、英、數首十名科獎」

獎勵每次考試各級中文、英文及數學各科首十名學生，可獲頒獎狀。

4. 「進步獎」

獎勵在學業或行為有進步的學生，於大考每班設兩名，可獲頒獎狀。

5. 「學業獎獎學金」

獎勵各級成績最優異的三名學生，於學年末頒發獎學金及獎狀。

6. 「最顯著進步獎獎學金」

獎勵在學業有顯著進步的學生，每級設兩名，於學年末頒發獎學金及獎狀。

(三) 成績表

1.六年級派發成績表安排：各次考試後派發

2.六年級中國語文科分卷比重

第一次考試、第二次考試及大考：

讀本×70% + 作文×20% + 聽聽×5% + 說話×5%

3.六年級英國語文科分卷比重

第一次考試、第二次考試及大考：

英文卷×70% + 寫作×20% + 聽聽×5% + 說話×5%

4.六年級音樂科分卷比重

第一次考試、第二次考試及大考：

聆聽試卷×40% + 音樂創作×30% + 實科(唱歌/吹牧童笛)×30%

5.六年級學業等級：

*計算總分的科目：中國語文、英國語文、數學、常識、視覺藝術及音樂

*總分=(中國語文×9)+(英國語文×9)+(數學×9)+(常識×6)+(視覺藝術×3)+(音樂×2)

*平均分=總分÷38；平均分轉換成等級即成績表上的學業等級

6.成績表以等級顯示學生各科考試成績

7.分數與等級的轉換：

A (85-100); B (70-84); C (50-69); D (30-49); E (0-29)

8. 六年級考試科目滿分及比重一覽表：(✓代表需要考核)

科目/分卷	滿分	上學期		下學期	
		第一次考試 (呈分試 2)	第二次考試 (呈分試 3)	大考 (畢業試)	
中國語文	100				
中文讀本	100	✓70%	✓70%	✓70%	
中文作文	100	✓20%	✓20%	✓20%	
中文聆聽	100	✓5%	✓5%	✓5%	
中文說話	100	✓5%	✓5%	✓5%	
中文默書（計平時分的平均分）	100	✓	✓	✓	
中文書法（功課表現）	A +	✓	✓	✓	
ENGLISH LANGUAGE	100				
General English	100	✓70%	✓70%	✓70%	
Writing	100	✓20%	✓20%	✓20%	
Listening	100	✓5%	✓5%	✓5%	
Speaking	100	✓5%	✓5%	✓5%	
Dictation（計平時分的平均分）	100	✓	✓	✓	
Penmanship（功課表現）	A +	✓	✓	✓	
數學	100	✓	✓	✓	
常識	100	✓	✓	✓	
普通話	A		✓	✓	
視覺藝術	100	✓	✓	✓	
音樂	100	✓	✓	✓	
體育	A	✓	✓	✓	
電腦	A		✓	✓	

滿分為 100 分的科目，及格分數為 50 分

滿分為 A 的科目，及格等級為 C

滿分為 A+ 的科目，及格等級為 C—

9. 考試名次：

成績表內會顯示學生考獲全級第一至六十五的名次。

(四) 分班安排

六年級: 五年級原班直升

(五) 試卷訂正及查閱試卷安排

每次考試後：

1. 科任老師先在課堂時間內與學生共同訂正試卷，然後收回試卷存放在學校。
2. 校方會安排一天作「家長到校閱卷日」，家長選擇合適時間親臨學校查閱試卷。

暫定閱卷日為 6-12-2025(P.2-6)、7-3-2026(P.1-6) 及 20-6-2026(P.1-6)，屆時會註明於每次的「考試範圍通告」內。